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31/2020 號

有關迎東邨基站落成後對居民健康的影響的提問

徐生雄議員通知本會,在本年 10 月 19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 會議上,他將會提出以下提問:

" 迎東邨的基站即將落成,雖然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(通訊辦)已於 6 月提供基站輻射安全標準及基站設備審批指引,惟未能釋除市民對基站安全的疑慮。

據了解,非電離輻射的安全性仍然存在爭議。雖然世界衞生組織(世衞)在2014年指「沒有證據顯示使用手機會對健康造成有害影響」,但另一方面,世衞和國際癌症研究機構把射頻輻射(手機發出的信號屬於射頻輻射)列入「可能致癌」的範圍,可見目前不能完全排除射頻輻射對人體產生影響的可能性。

事實上,列為「可能會導致癌症」(2B 類)的物質種類繁多,包括泡菜及口香糖(含食品添加劑二氧化鈦)等食物。誠然,即使不在民居附近興建基站,市民在日常生活中亦無法完全避免接觸「可能致癌」的物質。然而,居民可以選擇不進食「可能致癌」的食物,但在基站落成後,將被迫吸入基站發出的射頻輻射,如射頻輻射對身體有害,他們難免受到影響。

本人認為有關電訊承辦商在興建基站的同時,需顧及迎東邨居民的權益,採取措施以減低射頻輻射對居民的影響。就此,請通訊事務管理局(通訊局)、有關通訊承辦商及相關部門出席會議,回應以下提問:

1. 就通訊辦提供的基站使用指引,承辦商申請 在迎東邨安裝基站前,須否先向通訊辦提交 安全數據等資料以供審批,以確保符合輻射 安全標準;上述基站何時啟用;以及通訊辦的 審批準則為何?

- 2. 就減低輻射對市民健康的影響,承辦商會否 在基站落成後採取防範措施(例如提供防輻射 窗膜、油漆或牆紙)?
- 3. 就基站發出的輻射水平及安全問題,通訊局如何就基站運作對承辦商作出監管?"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
檔號:IS 106/3/02

日期:2020年9月30日